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熠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熠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3	其他	股票交易被实行风险警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经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41,937,877.82 元，实收资本（股本）25,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福建省熠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熠烁科技”）的委托，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赢审字（2026）第 0185 号）。具体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由于存在下列情况，熠烁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

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不佳，亏损 3,050.25 万元，净资产为-2,583.95 万元，该事项导致熠烁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熠烁科技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熠烁科技出具的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赢审字（2026）第 0185 号），熠烁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25,839,524.17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13,826,355.46 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出现重大亏损或损失，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无法改善经营业绩，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可能出现不能持续经营的风险。

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注并公告。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福建省熠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0 日